

豫西北七地市安全生产座谈会在我市召开

全省安全生产执法监察业务培训班在我市举行

本报讯(记者詹长松 通讯员张海晖) 11月6日上午,我省7个省辖市安全生产工作座谈会在我市召开。省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副主任、省安全监管局局长刘宛康主持会议,省政府办公厅副主任周学宾、省安全监管局副局长马涛,洛阳、安阳、新乡、济源、三门峡、鹤壁6地主管安全生产工作的副市长、安全监管局长出席。焦作市副市长李海松出席会议并发言。

座谈会上,刘宛康带领大家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及省委、省政府、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主要领导批示和讲话精神。并就继续深入贯彻落实讲话精神,完善安全生产党政同责和一岗双责齐抓共管机制,改进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确保当前重点时段安全稳定和完成全年安全生产目标任务等工作与会人员进行了座谈交流。

李海松就我市安全生产工作开展情况在座谈会上进行了汇报。他说,我市高度重视贯彻、学习、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全力以赴抓好安全生产各项工作,坚持“四个对照”,严格“四个查找”,积极探索完善“三个机制”,有力促进了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今后,焦作市将认真安排好今冬明春安全生产工作,大力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持续推进安全生产保障支撑体系,狠抓安全隐患排

查、行业专项治理、打非治违行动和各类事故预防,确保实现全年安全生产工作目标任务。

随后,洛阳、安阳、新乡、济源、三门峡、鹤壁6地主管安全生产工作的副市长、安全监管局长也都在座谈会上作了相关发言。

周学宾在认真听取了各地市发言后,对各地市的安全生产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他表示,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也是做好安全生产工作一个难得契机。我们要深刻领会讲话精神实质,牢固树立科学发展、安全发展的理念,坚持和贯彻“事故可防可控”理念,提高安全生产防控标准,加强对安全生产工作的组织领导,全面贯彻落实党委政府安全生产监管责任。要深化安全生产大检查,加大隐患排查治理力度,严厉打击非法违法生产,坚决防范各类重特大事故发生,确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一要认真开展“回头看”活动,重点查找死角盲区,找准薄弱环节和不足之处,对发现的重大安全隐患全面落实整改。二要狠抓薄弱环节,严格补课。针对国务院督导组反馈我省安全生产大检查在消防、建筑、教育等领域存在的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各地各部门要高度重视,严格标准,认真补课,必须做到全覆盖。三要组织抽查和暗访活动。



图为座谈会现场。

王建强 摄

省政府安委会近期将派出检查组对各地进行抽查和暗访,对工作不认真、不细致、走过场的单位将予以严肃处理,发现重大隐患整改措施不落实、限期整改不到位的,要启动事前问责追究机制,按照重大隐患就是事故的原则严肃处理。最后,他还针对做好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期间全省的安全生产工作进行了强调和要求。

本报讯(通讯员陈莉、王建强) 为全面提高全省安全生产执法监察队伍的业务素质,增强安全生产行政执法能力,近日,全省安全生产执法监察业务培训班在我市举行。此次培训班,是省安全生产执法监察总队今年举办的第八期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培训班,也是首次在地市举办的培训班,主要培训对象是我市及各县市区的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人员。省安全监管局事故调查处处长孙兆贤、省安全生产执法监察总队综合处处长金维先、市安全监管局局长黄晓平出席了开班仪式。来自我市及各县市区安全监管局共130名安全生产执法人员参加了培训。

市安监局加强安全知识培训 确保涉氨制冷企业安全生产

本报讯(通讯员王建强) 为进一步深化我市涉氨制冷企业安全生产工作,强化源头管理,10月31日,市安全监管局举办了为期两天的涉氨制冷企业液氨使用安全知识培训班。各县市区安全监管局分管负责人、科室负责人,各涉氨企业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液氨安全管理人员共87人参加了培训。

培训上,省安科院、市质监局、市公安消防支队的专家,分别对涉氨企业有关安全法律法规、标准规范,液氨制冷安全知识、特种设备安全知识、消防安全知识进行了详细讲解。针对我市涉氨

制冷企业液氨使用安全现状,市安监局要求各单位要在前期大排查大整治的基础上,全面回顾涉氨制冷企业安全专项治理工作,总结经验,形成长效机制,进一步抓好涉氨制冷企业安全治理工作,通过标准化建设,切实抓好隐患排查治理,健全安全制度,升级安全设备,强化员工安全教育,切实提高企业自身安全管理水平。

通过培训,我市涉氨制冷行业安全监管人员和企业相关人员的专业知识得到了进一步增长,为我市工贸行业领域涉氨制冷企业安全生产工作打下了坚实基础。

冬季安全生产提示

冬季易发生安全事故,市安监局为此提醒各生产经营单位和从业人员,注意加强安全生产工作。

1. 交通运输企业应加强对车辆的保养和安全检查,强化驾驶员安全教育,严格风、雨、雪、雾、冰冻等不利天气情况下的交通安全防范措施,确保行车安全。
2. 建筑施工企业和市政工程施工企业,要严格施工现场安全管理,采取有效的保暖、防冻、防滑措施,保证机械设备运转良好。不在在建工程临边和作业面堆放物料,避免物料坠落伤人。工棚内禁止用炉火等明火取暖。
3. 危险化学品企业,应加强对作业场所、储存库区的安全检查,重点做好生产设施、输送管道的防冻、防火、防爆、防泄漏等维护管理工作。
4. 电力、燃气、热力和自来水供应企业,应加强对电力设备设施、地下管线、压力容器等设

备设施的运行状态检测,制订和完善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演练,提高突发事件处置能力。

5. 公寓、宾馆、饭店、商场、餐饮、娱乐等人员密集场所,应保证疏散通道和出口畅通,保证自动报警、自动灭火装置灵敏可靠,保证应急广播、安全标识、消火栓、灭火器等消防设施和器材完好有效。加强员工安全意识培养,提高其紧急情况下的自救互救能力。
6. 使用煤炉取暖的家庭或企业,要特别注意防煤气中毒,随时检查烟道排烟是否畅通、室内空气流通情况是否良好。同时,要注意家庭防火,对家中存放的易燃物品要经常进行整理,保证安全存放。
7. 各单位应加强冬季期间安全值班勤务工作,遇有大风、大雪、大雾等极端天气,各级领导应坚持在岗带班,应急队伍要加强值班勤务。安 宣

修武县开展乡镇安全生产“双基”建设年观摩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王建兵) 为进一步深化“安全河南修武创建”活动,加强乡镇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建设,提高乡镇安全生产监管水平,近日,修武县安委会组织各乡镇分管安全工作的副乡镇长,对全县8个乡镇和小营工贸区“乡镇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建设年”活动开展情况进行了集中观摩。

据了解,“乡镇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建设年”活动是2013年该县安全生产工作的一条主线,通过加强责任落实、队伍建设、资金投入、建章立制、教育培训、监督管理、应急建设等方面的工作,加强乡镇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建设,进一步提高乡镇

安全管理水平。观摩结束后,该县安委会要求各乡镇针对观摩中发现问题,按照乡镇安全生产机构建设标准化要求,尽快查漏补缺,特别是在隐患排查、资金投入方面要加大力度,促进安全生产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



孟州市对“安全和谐型社区(村)”创建示范点进行检查验收

本报讯(通讯员唐永红) 为了做好焦作市和河南省“安全和谐型社区(村)”申报工作,圆满完成“安全河南孟州创建”年度任务,近日,孟州市安委会对该市22个“安全和谐型社区(村)”创建示范点进行了检查验收。

此次检查验收采取量化打分的方式进行,设立优秀、合格和不合格三个等次。检查验收的内容主要有组织机构建设、安全文化建设和安全监督管理等。为了激发创建热情,提高创建标准,该市委安委会将本次创建验收评定结

果与安全生产年度考核挂钩,对创建工作成绩突出、验收被评为优秀等次的乡镇办事处,将优先作为河南省和焦作市安全生产年度表彰奖励推荐对象;未完成年度创建任务、验收被评为不合格等次的,将予以通报批评,并取消其安全生产年度评先资格。经过评定,该市大定街道办事处东韩村、河阳街道办事处长店村等10个社区(村),被评定为优秀等次,并有6个村被推荐参加焦作市“安全和谐型社区(村)”验收评定。

创建旅游标准化示范城市 提升城市核心竞争力

各县市区及相关成员单位创建旅游标准化示范城市任务分解情况

11月15日起,河南省旅游标准化验收组将开始对我市创建河南省旅游标准化示范城市总验收,各县市区及相关成员单位需在验收前完成以下任务。

- 修武县**
1. 督导圆融寺、穆家寨、度假大酒店、风光旅行社、光明旅行社、田园牧歌和购物场所试点单位完善档案资料、标志标牌,完成满意度调查等,确保创建达标;
 2. 按照国家、行业标准,完善、规范本辖区的旅游标志标牌;
 3. 完成城市旅游集散中心、体育馆旅游信息咨询点建设并投入使用;
 4. 完成试点县达标,营造氛围,整治环境,上报迎检方案。
- 沁阳市**
1. 督导沁阳开心假期旅行社、檀溪堂文化产业园等试点单位完善档案资料、标志标牌,完成满意度调查等,确保创建达标;
 2. 按照国家、行业标准,完善、规范本辖区的旅游标志标牌;

3. 完成城市旅游集散中心和旅游信息咨询点设置,满足游客需求;
 4. 完成试点市达标,营造氛围,整治环境,上报迎检方案。
- 博爱县**
1. 督导青天河宾馆、华程旅行社等试点单位完善档案资料、标志标牌,完成满意度调查等,确保创建达标;
 2. 按照国家、行业标准,完善、规范本辖区的旅游标志标牌;
 3. 完成城市旅游集散中心、体育馆旅游信息咨询点建设并投入使用;
 4. 完成试点县达标,营造氛围,整治环境,上报迎检方案。
- 孟州市、温县、武陟县**
- 督导区内试点单位完善档案资料、标志标牌,完成满意度调查等,确保创建达标;
- 孟州市需达标试点单位: 韩园、新世纪旅行社;
- 温县需达标试点单位: 银苑大河商务酒店、工友旅行社;
- 武陟县需达标试点单位: 嘉应观景区、武陟宾馆、武陟未来假日

- 酒店。
- 解放区、山阳区**
1. 督导区内试点单位完善档案资料、标志标牌,完成满意度调查等,确保创建达标。
- 解放区需达标试点单位: 建港大酒店、学苑宾馆、光大国际旅行社、金谷轩纹胎瓷艺术有限公司旗舰店、老董家驴肉馆;
- 山阳区需达标试点单位: 神州旅行社、远大旅行社、艳阳天花园酒店、知己咖啡、知己茶座、九州国际影城。
2. 做好迎检氛围营造和环境整治。
- 焦作新区管委会**
- 做好迎检氛围营造和环境整治。
- 市旅游局**
1. 焦作火车站旅游信息咨询中心、咨询点投入使用;
 2. 旅游行车导向牌安装到位;
 3. 创建档案资料达标;
 4. 完成上报省验收组的焦作市旅游标准化创建工作总结;
 5. 制作我市旅游标准化创建汇报片;

6. 编印焦作市旅游标准化创建资料汇编;
 7. 对创建达标单位进行奖励;
 8. 指导未达标试点单位完成试点工作;
 9. 准备终期总结验收汇报材料;
 10. 制订迎检方案。
- 市质监局**
1. 完成《焦作市旅游标准化发展规划》和体系表的评审;
 2. 指导未达标试点单位完善企业标准体系。
- 市安监局**
- 向市创建办报送旅游标准化倾斜政策及落实情况的相关材料。
- 市公安局**
- 向市创建办报送旅游标准化倾斜政策及落实情况的相关材料。
- 市园林局**
- 完成龙源湖北广场公厕改造工作,确保11月15日前投入使用,保持整洁卫生,实行制度上墙。
- 市城管局**
1. 负责市区主干道的氛围营造、环境整治和净化工作;
 2. 保证市区主干道公厕整洁卫生,做到标志标牌到位。
- 新时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确保迎宾大道两侧厕所按照星级标准达标,做到制度上墙、标志到位。

嘉应观欢乐世界项目签约

本报讯(记者高新忠) 近日,嘉应观景区欢乐世界项目签约仪式在武陟县产业集聚区举行。据了解,嘉应观景区欢乐世界项目,由河南众慧生态农业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投资10亿元开发建设。该项目将充分挖掘黄河文化内涵,融合嘉应观古建筑艺术价值、历史底蕴,成为集体休闲、娱乐、购物、生态农业、餐饮住宿、康健

疗养于一体的综合旅游区。嘉应观景区欢乐世界项目,不仅是武陟县旅游文化产业开放招商的一个标志性项目,也将成为推动该县第三产业快速发展的一个新亮点。河南众慧生态农业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表示,要高起点定位,高标准规划、高质量建设,加快速度,力争使欢乐世界早日与游客见面。

石佛寺创建国家AA级旅游景区

本报讯(记者高新忠) 近日,市旅游局组织验收组对马村区石佛寺创建国家AA级旅游景区工作进行了评定验收。

验收组详细查看了该景区的游客接待中心、旅游标志、停车场、消防安全、综合管理等建设情况,听取了该景区创建工作的汇报,对检查中发现问题进行了现场反馈。验收组要求该景区要

牢固树立建设精品旅游区的主导思想,坚持高标准、严要求的原则,扎扎实实做好创建工作。该景区表示,要按照验收组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力争11月底整改到位,今年年底通过验收,使石佛寺景区成为带动地方百姓创业、拉动地方经济发展的新的增长点。

强化“七心”服务 争做游客贴心人

本报讯(记者高新忠) 近日,沁阳市旅游局举办专题讲座,邀请专业人士讲解旅游从业人员与游客的沟通技巧等旅游知识。

讲座中,主讲人用丰富的调解经历、平实的语言讲述了旅游行业服务中沟通的重要性,强调旅游从业人员在服务游客时要做到“七心”:一是爱心,要树立爱岗敬业的职业观和服务至上的从业理念;二是倾心,要尽心倾

听游客诉求,提供优质服务;三是虚心,要学透旅游相关法律法规,熟悉沁阳民俗民情;四是恒心,要耐心解答游客的问题,真心帮助解决困难;五是公心,旅游执法人员要做到公正执法,不偏袒,不徇私情;六是平心,要笑脸相迎,合理协调,解决问题;七是廉心,要营造以廉为荣的氛围,做到洁身自好。

天津工业大学写生实习基地在青天河揭牌

本报讯(记者高新忠) 近日,天津工业大学写生实习基地揭牌仪式在青天河景区举行。

天津工业大学写生实习基地的建立,是天津工业大学与青天河景区强强联合、合作共赢、共同发展的一项重要举措,青天河景区秀丽的自然风光为大学的师生提供良好的创作环境和写生素

材,而师生的艺术作品不仅可以宣传景区,还可以进一步提高景区的知名度和美誉度。据了解,天津工业大学是教育部与天津市联合开办的一所多学科综合大学,与美国、英国、德国、法国、俄罗斯、加拿大、澳大利亚、丹麦等30多个国家的50多所高校建立友好合作关系。

导游人员带团须知

1. 《导游证管理办法》第五条、第六条明确规定,导游证的申领须持与旅行社订立的劳动合同及其复印件,或在导游服务中心登记的证明文件及其复印件。
2. 导游人员只能为与其订立劳动合同的旅行社带团或接受其登记的导游服务中心委派为申领导游证所属地的旅行社带团,否则就属于《导游人员管理条例》第九条第二款“导游人员不得私自承揽或者以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承揽导游业务,进行导游活动”的情形。
3. 私自承揽导游业务可按《导游人员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十五条第

五项之规定,扣除其导游证8分,并予全行业通报。

4. 《旅游法》第一百零二条第二款规定:导游、领队违反本法规定私自承揽业务的,由旅游主管部门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1000元以上10000元以下罚款,并暂扣或者吊销导游证、领队证。

旅游关爱,就在您身边!
焦作市旅游监察大队宣

旅游关爱之窗
第四十期



赵峰 摄